



大会

第十八届会议

2019年11月3日至7日，阿布扎比

### 主要委员会的报告

由主要委员会主席 **Vivian Nwunaku Rose Okeke** 女士阁下（尼日利亚）提交

1. 主要委员会于2019年11月4日举行了两次会议。
2. 委员会选出副主席如下：

来自 A 组亚洲国家的 **Maria Cleofe R. Natividad** 女士（菲律宾）

根据大会赋予的任务授权，主要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7 至 23。会上审议了关于项目 10(a)、10(b)、10(c)、11、14、15、16、17、19、20、21 和 23 的决定草案或决议草案。

3. 在 2019 年 11 月 4 日上午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，就 GC.18/L.2/Add.4 号文件所载的《阿布扎比宣言》草案达成了协商一致，该草案已提交大会 2019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。还就关于项目 10(a)、10(b)、10(c)、11、14、15、16、17、20、21 和 23 的八项决定草案和七项决议草案达成了协商一致。这些案文载于 GC.18/L.2/Add.1 和 Add.2 号文件。在 2019 年 11 月 4 日下午举行的第二次会议上，就关于项目 19 的一项决议草案达成了协商一致，该案文载于 GC.18/L.2/Add.3 号文件。
4. 委员会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晚间完成了其工作。

